

中国能源研究会

关于推荐中国能源研究会信息通信专业 委员会（筹）委员候选人的函

各有关单位：

中国能源研究会于1981年1月成立，是由从事能源科学技术的相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科技工作者自愿结成的全国性、学术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接受业务主管单位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民政部的业务指导和监督管理。2014年，中国能源研究会成为国家能源局第一批16家研究咨询基地之一。

为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落实好习总书记提出的“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实现能源的“四个革命、一个合作”，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支撑中国能源研究会做好能源研究，搭建能源信息通信技术与业务应用深度融合的产学研用协作平台，加快推进以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拟筹备成立中国能源研究会信息通信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信息通信专委会”）。信通专委会的工作宗旨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秉承“研究、咨询、服务、交流”的基本定位，团结能源信息通信技术及产业领域的广大专家、学者与科技工作者，发挥能源信息通信高端智库作用，服务能源科技进步和体制机制创新，积极开展能源信息通信领域的决策咨询服务和重大政策及课题研究，以及评估评价、团体标准制定、技能培养、科学普及等咨询服务。

一、候选委员应具备条件

信息通信专委会候选委员推荐范围包括本专业领域内相关的政府部门、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相关企业、服务机构等单位推荐的专业人士。委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良好的科学素养，熟悉信息通信专业领域业务工作，具有较高理论水平、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

2、热心于信息通信技术发展，能积极参加专委会活动，认真履行委员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3、原则上具有高级职称，并从事信息通信自动化专业领域研发或生产相关工作5年以上。

二、报送材料及要求

1、委员候选人如实填写《中国能源研究会信息通信专业委员会委员信息登记表》，并签署意见或加盖公章；

2、请于2021年9月30日前，将《中国能源研究会信息通信专业委员会委员信息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联系人邮箱。

3、秘书处将根据有关规定，对委员候选人进行综合评估，报送至中国能源研究会审核批准。

三、联系方式

秘书处联系人：高伟

电 话：010-63353237

手 机：13661114864

邮 箱：gaowei@eptc.org.cn

附件：中国能源研究会信息通信专业委员会委员信息登记表

中国能源研究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2021年8月20日